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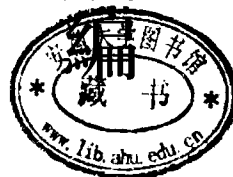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論文類編

思想與文化編

一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論文類編

思想與文化編



1203

2674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論文類編. 思想與文化編/
中華書局編輯部編. —北京:中華書局,2009.4

ISBN 978-7-101-06284-7

I. 中… II. 中… III. 社會科學-文集 IV. C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8)第 129426 號

責任編輯:徐真真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論文類編
思想與文化編

(全三冊)

中華書局編輯部 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787×1092 毫米 1/16·230 1/4 印張·8 插頁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1—700 冊 定價:1500.00 元

ISBN 978-7-101-06284-7

白，
子孝

知不足齋

學費降下、は梨。研究機關在中國本有創辦、社會不暇時、設置之意義、如不於短時期內、^(二)~~而~~布以自慰、由之引起外憂、無以自解。此皆今世所為、向者其爲尤甚、總之歷史證之一、各人皆如此、一早已也。為此重申——云詰、移心於前、以果轉動、分列惠下大君。共平冊刊在斯、計或得教書中名、可早日成就、乃成感焉。果然年長、取心、予子則利可土至三卷、單刊可生至十五、刊可生六七數、不患其老不固矣。刻始眼難、幸希亮察、致頌、

會友！

曾志平謹啟

再弟子ナリ。此ノ子ハ返平

圖一① 傅斯年函稿

油印重平分字
 寺作研究
 編輯人
 及
 陳振一朱過之
 初事
 完
 10
 張
 即
 由
 1

圖一② 傅斯年函稿

讀馬騷傳

陳寅恪

太平廣記雜撰雜傳記類載有元鎮豐馬騷傳即
 世稱為會真記者也會真記之名由於陳玄奘所賦及
 元鎮所續之會真詩其言會真一名詞亦當時習用
 之語今道藏夜字号有唐元和十年進士洪州施有
 吾字號西山學仙會真記五卷唐錄所偏錄身是趙
 姓名孫其書中引海蟾子詞操而接焉
 蓋孫人故其書當是金元間道流所託為之者
 而玄奘則謂其書在非痛其白偏其書雖有後
 人依託之虞固不足怪但其書當與多甚可見因亦不
 為所欲言者僅為會真之名亦何足道而已
 在關尹老圃為博大身人管轄後來有真造真經
 諸君故真字即與仙字同義而會真即是仙或造仙
 之謂也又六朝人之修持談仙也杜國音云保華之世
 流傳至唐代仙女姓之遊多用作妖艷婦
 人之代稱其意以目娼妓者其例證不啻是焉即
 就金唐詩言則所收施有吾詩言之如

及吟後夜新月仙子

自王三哥遊夜新志曲及吟身年景是將天上桂枝

訪月中仙

贈仙客

微令雪貌帶紅芳更取金瓶瀉玉將水鳳管

寫言來未足擬既秋月憶劉郎

即是一例而唐代進士貢舉與昌黎之密切關係
 孫保北里志及韓偓香奩集等之類又可證其
 實指別有解體者非謂其書也所收劉所偏之類
 然則

前是流行之會真類書後即張文成造仙屋中男女事之
舊稱如後亦劇中王勉德香小說陳季常夢之比此
本古今文學中之常例也。文成仙屋之作實得文成自
謂夢後河源於續石山字原得遇崔十娘等其故
事之演成實取於博胡王侯等事。故其不可改易
其真姓且其書直述本身事實之作如

下官答曰前被室主更已入甲科後屬搜捕
高第宅中勅授廟內道士。尉。陳寅恪即指寧州
縣縣尉而言
等語即是其例。但崔十娘等則非真姓而其所以假
託為仙者。若按崔氏為北朝隋唐之第一高門故崔娘
之稱實與其他文學作品所謂崔娘者相同不過
一屬河左高門一是山東甲族。南北之地域雖殊。其為社會
上貴婦人之流則無少異也。又楊巨源詠元微之會
真事詩云：

清潤潘郎玉不如。中庭黃草雪消初。風流才子
多情思。腸斷新鶯一紙書。

楊詩之所謂鶯鶯指元微之崔女。兩者俱是
使用典故也。僅泥執元微之崔姓。而安鶯鶯為與一姓
微之婦人以實之則與拘指楊詩之鶯鶯以為真出於
蘭陵之貴女豈非同一可怪之事耶？
又觀微之自叙此段因緣之別一詩即不調集他夢詩看
云：

昔歲夢遊處。夢遊何所處。夢入深洞中。果遂平生
趣。清冷淺漫流。畫簾西園望。高渡過。遙見茅栢。雙飛竹
林路。

及白樂天和此詩云。長唐
夢。云。

昔君夢遊春，夢遊仙山曲。恍若有仙遇，似慙平生欲。因
習得白雲水，漸入桃花石。

則似與陽文成所夢為遊仙夢之字及其桃李園之桃亦有其
會之字。蓋益櫛之類。用文成夢在以此作慙。又國朝夢天之所說
知者也。然則世人猶亦崔氏字而據以不合。偽造鄭恒夢。蓋
以證亡女。不僅。寢人說夢。為可多。抑且好事。點人為不。志
矣。

夫陽之解。不姓崔。或者真如傳文所言。乃鄭氏之所出。而櫛之
異。治從母之女。即據白氏長慶集。武佐。唐河南元府君夫人。
樂陽鄭氏。即櫛之母。蓋左誌銘略云。

夫人父齊濟。睦州刺史。夫人睦州次女也。其出。記陽盧氏。
天下有王甲姓。睦陽鄭氏。居其一。鄭之。鄭德官。曾
有國史在。鄭之。陽。婚。婚。有。家。謀。在。

夫彼夢之文。雖有溢美。而櫛之母。氏。出。於。士。族。自。應。少。信。
如。櫛。之。夢。遊。春。春。氣。其。之。時。一。段。因。緣。有。

我到。有。花。時。俱。作。懷。仙。句。浮生。轉。經。歷。道。性。元。堅。固。
近。作。夢。仙。情。夢。情。多。此。所。謂。仙。者。其。定。義。必。如。上。文。亦。知。常
肺。腑。一。夢。何。足。云。良。時。事。婚。娶。

之。語。白。樂。天。和。此。詩。其。序。亦。云。

重。為。足。下。陳。夢。遊。之。中。有。以。甚。感。者。叙。始。仕。之。隱。外
以。至。感。焉。

其。詩。復。云。

心。驚。睡。可。覺。夢。新。魂。壯。續。宿。鳥。歌。不。重。聞。鳳
北。從。姑。上。第。門。女。清。貴。非。君。氏。錦。路。淑。

又。釋。昌。黎。集。前。序。略。云。宋。元。君。妻。京。北。李。氏。元。即。櫛。之。母。
誌。銘。略。云。

若嫁為三果出高門中（微之則）無事更（婚）韋氏（與）惟其非名
 家之女舍之而別娶乃可見其於時人蓋唐世社會承南北朝
 之舊俗（詳）量量人品之高下此二事一曰婚二曰宦凡婚而不配
 名宦女與仕而不由清議之官俱為社會所不齒此類例甚
 眾且為史者所習知故茲不具載但明乎此則微之所以作
 傳（三傳）直敘其自身始亂終棄之事跡絕不為之
 少飾或略諱者即職是故也其友人楊巨源有詩白居易亦
 亦知之而不以為非者（全）寒士而別婚高門乃當日社會所公
 認之正當行為也否則微之為極熱中巧宦之人值其初
 具羽翼欲以直聲升朝之際豈肯自作此貽人口實之文
 原為風搖以自阻其進取之路哉
 復次此傳之文詞亦有可略言者即唐代貞元元和時古
 文運動實與小說之創造有密切關係是也其關係
 詳述之者已別有論證茲不重為見（略）其關係
 與唐代其時致力古文而思有所立文字者并不
 限於昌黎一派元白二公亦當日主張復古之健者不
 過宗尚稍不同影響亦因之有別後來遂湮沒不顯
 可

萬曆書堂陸陸元積白居易合傳論略云
 史臣曰國初開文館高宗親裁未虛所擅（僧）於前
 蘇軾馳名於後或位卑台鼎（錢）照天人潤色之
 咸共偏集然而向古者傷於太僻拘於者或至不
 經齷齪者局於宮商（敢）縱者流於鄭衛若品
 調律度揚摧古今（復）不肯皆言其文未如元白
 之盛也昔劉子才子始定西朝於曹劉永明薛宗
 先讓功於沈謝元和主盟繼之樂王西臣觀元

之制策自之在是哉極文章之空虛與之治亂之根芽。
 贊皇文章新體建寧永明沈謝既往元白挺生。
 宣格素來舊唐書之義論乃代表通常立意見現於韓愈雖
 受非元白之知尚且而足之文辭不能遍到公之喜見韓愈雖
 及舊唐書之義論指韓愈傳（有賢詞者其故可）
 推知矣。是以在當時人一般心目中元和一代文章正宗應
 推元白而非韓柳與歐宋重修唐書時其評價迥不相
 同也。

又元氏長慶集韓指制詰序云：

元和十五年余始以祠部郎中知制誥初幼東不暇及
 後累月輒以古道干丞相丞相信然之文明身召入禁
 林事草內命上始文一日從容議及此上曰通事舍
 人不知書便其宜宣讀誥之外無不可自是司言之臣
 皆用古道不從中覆覆然余所宣作者文
 不能自足其意每皆謬近先以廢例連而序
 之其意所以表明天子之復古而後後來者之趣
 向耳。

白氏長慶集卷五（韓愈名本白香山）微之聖恩厚矣昔者
 文章為百軸以七言長句酬謝王樂王次韻酬之餘思
 未盡加為六韻謝：

制從長慶詞高古。

自注云：

微之長慶初知制誥文格高而古始變化體健
 者效之也。

宣格素來舊唐書中言制誥有舊體新體之
 分別其所謂新體即微之所主張而與王所從同

復古 改良之公式文字教體也。

唐撫言任切磋商略云：

韓公著毛穎傳好博筆墨之戲，張北海以言著勸之曰：此見
南事，多尚駁雜，多富貴之說，使人陳之於前，以為歡，

此有以思其於令德。

毛穎傳者，曰韓愈學擬史記之文，試作小說，而成功者也。
然之體，其傳則似其學擬五傳，亦以古文試作小說，而成功者也。
若其體，其傳乃自叙之文，有真情實事，毛穎傳則純為
流戲之筆，其感人之程度，本應有有別。夫小說宜以情為本，
過其情，毛穎傳之不，及情，傳此亦為一主因。昌黎集中
忠勇有一篇以古文作小說，而成功之絕妙文字，即石鼎聯

句詩。毛穎傳，朱子韓文考異陸論此篇云：

今按方本同微，皆本重複，然簡微者似於有理有
所未盡，而重複者乃能見其曲折之詳。

白氏長慶集食和答首（解之）云：

頃在糾誠間，常與足下同筆硯，每下筆時，輒相顧語，
思其意太切而理太周，故理太周則辭繁，意太切
則言澀。然與足下為文，所長在此，所病亦在此。足下
來序果有詞犯文繁之說，今僕所和者，猶前病也。
情與足下相見，且各引所作，稍刪其繁，而晦其意，我焉。

據此微之之文繁，則作小說正用其所長，宜其優出過之之上
也。

唐代古文運動鉅子雖以古文試作小說而能成功，然公式文
字，六朝以降，本以駢體為正宗，西魏北周之隋，曾一度復興
古雅，旋即廢棄，在昌黎平生著述中，平准西碑之文，
乃一生所最重。古文體公式文字，誠可稱為刀戟之改革，然

唐世與唐人既籍志曰世顯人以姓名著述者主同姓
投獻所著書跡數日又投謂溫公如此恆錄傳
奇等以目是書此等文備衆體可見史才詩筆
議稿
據此小說之宜備衆體曉譬之情中凡忌諱之說即
謂議稿金瓶真諸信即所謂舊事叙述漸地散即所
謂史才皆當曰小說文中不得不備是音也
至於傳中所載諸事跡經王性之考證者外其他如普
救寺宣慈取道宣傳高僧傳武成興福寺唐甘肅州普
救寺釋道積傳又渾瑊及杜確事取舊唐書高彥休
德宗紀貞元十五年十二月庚午及丁酉諸條
之信為真錄他則此傳亦貞元朝之良史料不僅
為唐代小說之傑作已也

序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創始於一九二八年，到二〇〇八年就是八十週年了。史語所創所伊始，即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在《集刊》的第一本第一分中，傅斯年所長發表了《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提出新材料、新方法、新工具、新問題等主張，這些主張不但影響了《集刊》文章的風格，對近代史學界也產生了極大的影響。

目前為止，《集刊》已持續出刊近八十年，在近代中國，大部份學術刊物倏起倏滅，能持續到八十年的學刊，確實不多。從這一點來說，我們不能不珍惜這一個得來不易的成果。

除《集刊》外，史語所還出版專刊、單刊、田野工作報告、資料叢刊、目錄索引叢刊等，近二十年來，更有《新史學》（與台灣史學界同仁合辦）、《古今論衡》及在世界漢學界素有聲譽的 *Asia Major* 等刊物。

史語所從創所開始一直到今天，都是一個多學科、跨領域的研究所，所包含的學門基本上有歷史、語言、考古、人類學、文字、文籍考訂等，所以《集刊》所收文章的門類也就相當多樣。過去一二十年來，中國大陸出版界迭有要求，希望重印《集刊》，作為學術研究的參考。但是《集刊》卷帙浩繁，不易查索，究竟以何種方式呈現比較方便讀者，確實頗費思量。北京中華書局是卓負盛譽的出版單位，他們在獲得史語所授權之後，提出以類相從的辦法，出版《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論文類編》。這種出版方式可以同時方便個人及機構，使得《集刊》文章能到達更多需要參考的人手中。

文章分類特別困難，在編輯的過程中，協助檢核分類者，依各卷順序為：語言所何大安先生，史語所陳昭容女士、邢義田先生、劉增貴先生、劉淑芬女士、柳立言先生、劉錚雲先生、李永迪先生、陳鴻森先生、王明珂先生等，另有張秀芬女士、陳靜芬女士協助整理，附此致謝。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

王汎森 謹誌

凡 例

一、《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論文類編》(以下簡稱《類編》)所收論文,取自《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以下簡稱《集刊》)1928年第1本第1分至2000年第71本第4分。《集刊》2000年以後所刊載論文,待日後再行續編。

二、本次類編,根據《集刊》所刊載論文涉及的研究領域,分為六編,其中《語言文字編》、《歷史編》下設卷,具體編、卷名目如下:

語言文字編(音韻卷、語法卷、方言卷、文字卷)

歷史編(先秦卷、秦漢卷、魏晉隋唐五代卷、宋遼金元卷、明清卷)

考古編

文獻考訂編

思想與文化編

民族與社會編

其中,《思想與文化編》中“文化”為廣義的文化概念;《民族與社會編》涵蓋民族、生活禮俗、科技、醫療、工藝等方面;涉及跨斷代內容的論文,以最早斷代為收錄原則;論文具有多重性質者,以“研究者使用需要”及“論文重點”為歸屬各編(卷)的標準。

三、為體現《集刊》的辦刊宗旨,現將蔡元培先生撰寫的《發刊辭》、傅斯年先生撰寫的《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置於《語言文字編》、《歷史編》、《考古編》、《文獻考訂編》、《思想與文化編》、《民族與社會編》所收論文前;《語言文字編》另增置傅斯年先生提議之《本所對語言學工作之範圍及旨趣》一文。

四、《類編》各編(卷)所收論文,均按刊期排列。為便於閱讀、查檢,各編(卷)目錄置於書前,《集刊》(1928—2000)《類編》總目置於書後;頁眉處標示本編(卷)通碼;頁腳處保留原刊頁碼;各篇論文文末附注原刊刊期,以“出自第某本第某